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
暨公司控制权已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8 日披露《关于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59），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程小彦先生，董事、总经理陈劲光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屈振胜先生，副总经理李华先生等四人（以下简称“转让方”）与上海繁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繁银科技”、“受让方”）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签署附生效前提的《上海繁银科技有限公司与程小彦、屈振胜、李华和陈劲光关于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向繁银科技转让其持有的流通股合计 63,192,042 股，占总股份比例 14.75%。

公司已依据股份转让的实际进展披露相关进展公告。

二、完成股份过户情况

2018 年 11 月 19 日，公司收到转让双方通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证券过户确认登记书》，程小彦先生、屈振胜先生、李华先生、陈劲光先生分别转让的 50,200,000 股、4,861,442 股、4,127,600 股、4,003,000 股公司股票已经全部过户至繁银科技的名下，本次股份转让的过户工作已经完成。

本次过户完成后，繁银科技持有 63,192,042 股公司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4.75%，成为公司新的控股股东，朱定楷先生成为公司新的实际控制人。繁银科技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披露《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权益变动报告书”），繁银科技的基本情况详见权益变动报

告书。繁银科技及朱定楷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没有被列入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不是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将根据后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日